

证券代码：600121

证券简称：郑州煤电

公告编号：2020-019

##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5 月 22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郑州市中原西路 66 号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10,500,79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6.52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于泽阳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

关规定。

####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6 人；董事李崇先生因参加全国“两会”、刘君先生因另有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4 人，出席 3 人。股东代表监事杨治国先生因另有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

## 二、 议案审议情况

###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 议案名称：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08,520,283	99.7556	359,300	0.0443	1,621,207	0.2001

#### 2、 议案名称：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08,520,283	99.7556	359,300	0.0443	1,621,207	0.2001

### 3、议案名称：2019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08,533,283	99.7572	346,300	0.0427	1,621,207	0.2001

### 4、议案名称：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08,520,283	99.7556	1,980,507	0.2444	0	0.0000

### 5、议案名称：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预计情况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0,849,227	93.9673	1,980,507	6.0327	0	0.0000

## 6、议案名称：2019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08,533,283	99.7572	346,300	0.0427	1,621,207	0.2001

## 7、议案名称：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08,533,283	99.7572	346,300	0.0427	1,621,207	0.2001

## 8、议案名称：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10,154,490	99.9572	346,300	0.0428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聘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10,154,490	99.9572	346,300	0.0428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拟收购郑煤集团所持恒泰治理股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0,849,227	93.9673	1,980,507	6.0327	0	0.0000

11、 议案名称：关于拟收购郑煤集团所持祥隆地质股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0,849,227	93.9673	1,980,507	6.0327	0	0.0000

12、 议案名称：关于拟收购郑煤集团所持复晟铝业股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0,849,227	93.9673	1,980,507	6.0327	0	0.0000

13、 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股权收购具体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A 股	808,520,283	99.7556	1,980,507	0.2444	0	0.0000

14、 议案名称：关于选举姜群义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10,150,890	99.9568	346,300	0.0427	3,600	0.0005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0,849,227	93.9673	359,300	1.0944	1,621,207	4.9383
2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849,227	93.9673	359,300	1.0944	1,621,207	4.9383
3	2019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	30,862,227	94.0069	346,300	1.0548	1,621,207	4.9383
4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0,849,227	93.9673	1,980,507	6.0327	0	0.0000
5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预计情况	30,849,227	93.9673	1,980,507	6.0327	0	0.0000
6	2019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30,862,227	94.0069	346,300	1.0548	1,621,207	4.9383
7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的议案	30,862,227	94.0069	346,300	1.0548	1,621,207	4.9383
8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32,483,434	98.9451	346,300	1.0549	0	0.0000

9	关于聘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2,483,434	98.9451	346,300	1.0549	0	0.0000
10	关于拟收购郑煤集团所持恒泰治理股权的议案	30,849,227	93.9673	1,980,507	6.0327	0	0.0000
11	关于拟收购郑煤集团所持祥隆地质股权的议案	30,849,227	93.9673	1,980,507	6.0327	0	0.0000
12	关于拟收购郑煤集团所持复晟铝业股权的议案	30,849,227	93.9673	1,980,507	6.0327	0	0.0000
1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股权收购具体事宜的议案	30,849,227	93.9673	1,980,507	6.0327	0	0.0000
14	关于选举姜群义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32,479,834	98.9341	346,300	1.0548	3,600	0.0111

###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获有效通过；
2. 议案 5、10、11、12 属于关联交易议案，公司控股股东郑煤集团持有的 777,671,056 股按规定进行了回避表决；
3. 议案 4、5、9、10、11、12、14 属于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且已经剔除董监高投票。

###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河南金苑律师事务所

律师：徐克立，刘贤飞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

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3、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3日